

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 函

機關地址：104 台北市民權東路二段九號九樓之一
電話：二五九二二二〇七 傳真：二五九五六七四七
E-mail：twtga@ms51.hinet.net
承辦人：杜鴻安

受文者：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

速別：最速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0 日

發文字號：觀導字第 104202 號

附件：『導遊人員執業證』樣本

主旨：呈請援例准予導遊人員憑『導遊人員執業證』免費借用語音導覽機及子母機，以利研習進而提升接待旅客之導覽品質，請查照。

說明：

- 一、『國立故宮博物院』收藏中華歷代國寶文物，為國外來臺旅客旅遊必到之景點，為讓『導遊人員』，有足夠的導覽解說能力，讓來華旅客對臺灣留下深刻而美好的印象。本會均將故宮列為在職訓練重要課程之一並深獲故宮的支持，均准於免費優惠。
- 二、導遊人員因帶團所需參加導遊研習，是研習而非參觀者，自主學習或參加研習都是為了將故宮文物介紹給旅客，故宮南部院區應鼓勵希望導遊多多前往學習。
- 三、呈請 貴院區能援例給予導遊人員憑導遊人員執業證免費借用語音導覽機及子母機，無任感荷。

正本：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

副本：雅凱語音導覽公司

理事長 伍永益